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14-003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苏神通	股票代码	0024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章其强		陈鸣迪
电话	0513-83335899		0513-83333645
传真	0513-83335998		0513-83335998
电子信箱	zhangqq@stfm.cn		chenmd@stf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511,119,180.90	445,780,050.13	14.66	377,715,52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894,561.23	65,004,509.05	1.37	50,866,66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620,736.08	62,937,014.23	-0.50	47,786,04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897,899.71	-42,011,184.66	171.17	33,873,123.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7	0.313	1.37	0.2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7	0.313	1.37	0.2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0%	8.02%	-0.42	6.66%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1,244,763,617.90	1,162,240,123.40	7.10	1,095,993,04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94,327,167.36	838,832,606.13	6.62	784,228,097.08

注：：此处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的增减变化比例是采用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的含全部尾数的实际值计算的结果，与表格内取两位小数的数据计算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032（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4,310（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建新	境内自然人	22.32	46,420,000	35,100,000		
香港易成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75	39,000,000	0		
张逸芳	境内自然人	10.2	21,224,680	17,550,000		
黄高杨	境内自然人	7.38	15,345,000	11,700,000		
郁正涛	境内自然人	7.28	15,140,000	11,700,000		
陈永生	境内自然人	3.05	6,352,500	4,764,375		
黄元忠	境内自然人	1.58	3,292,350	3,292,312		
王桂兰	境内自然人	0.34	708,002	708,002		
马静	境内自然人	0.24	503,131	503,131		
王秋菊	境内自然人	0.24	498,375	498,37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吴建新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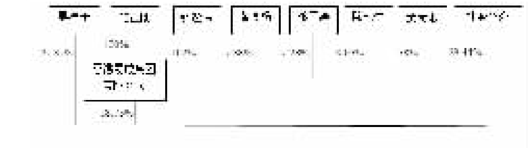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层紧紧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年度发展目标和经营计划，锐意创新、开拓进取，坚持“巩固冶金、发展核电、拓展石化、服务能源”的市场定位，继续保持研发投入力度，通过加快新产品开发和新产品应用领域的市场开拓，推动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取得了令人满意的成绩。2013年度，在整合各方资源拓展煤化工阀门市场、超(超)临界火电阀门市场、LNG超低温阀门市场方面，取得了积极的成效；在精细化管理方面，扎实推进精益生产管理，“协同办公OA系统”成功上线运行，员工劳动生产率持续提升；在规范运作方面，通过对内控制度体系的系统梳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得到持续提高；在承担重大工程项目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源研究中心承担的国家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顺利通过专家验收，液化天然气（LNG）超低温阀门产业化项目获得了工信部工业强基项目的资金支持。报告期内，公司研制开发的“LNG深冷蝶阀、球阀、截止阀、止回阀”等产品通过了江苏省经信委、科技部门组织的省级新产品及科技成果鉴定，完成了超（超）临界火电机组三类关键阀门国产化即锅炉循环管路调节阀的设计和样机试制，工件表面硬化处理技术的工程化应用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发展过程中整合优势资源、优化管理结构、提高管理效率的需要，聘请专家开展“智慧企业”项目咨询，系统梳理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以各业务板块的“十大核心客户”和“十大重点产品”为主要抓手，加快公司竞争能力的提升，加快进军煤化工、液化天然气（LNG）、超（超）临界火电以及石化行业的步伐，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整体实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市场竞争，其中核电事业部累计取得订单1.64亿元，冶金事业部累计取得订单2.98亿元，能源事业部累计取得订单0.44亿元。

（2）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过十余年的不懈努力，目前已发展成为中国阀门行业的重点骨干企业，成为国内冶金、核电、火电、煤化工、液化天然气（LNG）及石油炼化等领域专用特种阀门的生产基地之一，是高新技术企业、中国阀门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全国阀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蝶阀工作组组长单位、中广核核电设备国产化联合研发中心成员单位、宝钢设备与备件联合研制中心成员单位、江苏省创新型试点企业、江苏省百强民营科技企业。特别是2010年6月在国内A股上市以来，公司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并发挥资金优势，建设了现代化的厂房、设备，形成了稳定的供应商评价和管理体系，积累了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搭建了一流的技术研发和创新服务平台，具备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

（3）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目标

2014年，公司继续以“产业报国、造福人类”为企业使命，以“单项冠军、行业先锋、受人尊重、百年神通”为公司愿景，以“为用户创造价值，为员工创造机会，为股东创造回报，为社会创造财富”为企业宗旨，坚持“进口替代”之路，瞄准标杆企业和标杆产品，快速复制，快速向市场推广、覆盖，持续改进和完善，成为细分市场单打冠军；坚持从“产品领先”到“技术+产品+服务”的升级，引领阀门行业发展，铸造行业先锋；继续坚持“巩固冶金、发展核电、拓展石化、服务能源”的市场定位；通过组织公司年度“21个重大项目”的实施，实现公司整体竞争能力的提升；通过“内控管理制度体系”、“计划管理体系”的完善和运行，不断加强内控管理，建设神通企业文化，构建一支具有持续创新能力、不断形成新的核心竞争力的组织架构和卓越团队，提炼和深化“神通文化”；充分利用好“政、产、学、研、用”平台，不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公司未来将通过自身技术实力的不断积累和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通过智慧企业项目的逐步实施，从整体上提升企业竞争能力，实现“冶金特种专用阀门优秀供应商，核级蝶阀、球阀的全球优秀供应商，核电配套设备的国内主要供应商，煤化工、超（超）临界火电及液化天然气（LNG）领域特种专用阀门的研发产业化基地”的发展战略目标。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吴建新
2014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14-004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本次会议已于2014年3月6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通知；

2、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14年3月1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

3、　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

4、　会议主持及列席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建新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　会议合规情况：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　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请阅《2013年年报（全文）》中的“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宋银立先生、王德忠先生、肖波先生和第二届独立董事孙志文先生、黄明亚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全文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　关于《201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4、　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14）0029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1,111.9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6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589.46万元，同比增长1.37%。

5、　关于《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特别提示：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各项指标仅为公司2014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　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201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5,894,561.23元，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共计6,671,653.5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98,282,837.83元，减去2013年支付的2012年度普通股股利10,400,000元，总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47,105,745.50元。

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建新先生提议，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良好，为回报股东，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3年12月3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的总股本20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400,000.00元。公司2013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提出和讨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制度》的规定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和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泄漏。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审核后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且兼顾了公司与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的利润分配的预案，并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m.cn）上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3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7、　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m.cn）上的《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13年年报会计师对《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了“天衡专字（2014）00099号”号《审核报告》。

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也适合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经过核查，自本年度1月1日起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内部控制目标明确，风险防范导向清晰，控制体系健全，控制制度及控制流程设计合理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大错误和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包括但不限于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及内部监督等重大方面和重要事项均实施了有效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以上监事会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对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3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8、　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13年年报会计师对《201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出具了“天衡专字（2014）00100号”号《鉴证报告》。

监事会意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为：经核查，201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的意见：经核查，2013年度，江苏神通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情况。保荐机构对江苏神通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上监事会意见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05）。

以上独立董事意见及保荐机构意见的详细内容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m.cn）上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3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9、关于聘任缪宁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管理层审慎考察并推荐，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拟聘任缪宁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副总裁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缪宁先生的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就提名缪宁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全文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3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0、关于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议案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进度与项目计划进度相比出现延误，主要原因有：（1）在项目建设用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招拍挂”等出让手续完成后，办理后续土地交付手续（如发放征地补偿款、拆迁补偿款等）过程中进展较缓慢；（2）项目用地为政府新规划工业用地，相关配套设施不完善，项目用地有关的供排水、供电等外部配套工程需要与市政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和落实。以上多种因素影响项目进度，预计至2014年3月末，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可使用状态，鉴于以上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完成时间由2014年3月末延长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建设内容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8）。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有利于项目建设的有序推进，公司董事会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审批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超募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并延长至2015年12月31日。

独立董事经审核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符合公司超募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有利于保证项目的建设质量，更加有效地使用好募集资金，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超募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并延长至2015年12月31日。

以上监事会意见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05）。

以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m.cn）上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3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9）。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独立董事经审核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的意见：江苏神通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江苏神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基于以上意见，本保荐机构对江苏神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无异议。

以上监事会意见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05）。

以上独立董事意见及保荐机构意见的详细内容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m.cn）上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3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12、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0）。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目前，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独立董事经审核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以上监事会意见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05）。

以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m.cn）上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3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3、关于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4、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及董事会独立董事意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执业资格，2013年度，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守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因此，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m.cn）上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3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5、关于2014年度董事长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长吴建新先生的履职表现，在考虑上年度薪酬及同地区、同行业平均薪酬水平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公司董事长2014年度薪酬方案为年薪50万元（含税），该薪酬方案将根据年度工作绩效情况考核后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其中董事吴建新先生回避表决），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关于201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表现，在考虑上年度薪酬及同地区、同行业平均薪酬水平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薪酬方案（含税）为：总裁张逸芳46万元、副总裁黄高杨38万元、副总裁郁正涛38万元、副总裁张立宏38万元、副总裁兼董秘章其强38万元、副总裁施伟明35万元、副总裁缪宁35万元、财务总监林冬香16万元，上述薪酬方案将根据年度工作绩效情况考核后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其中董事张逸芳、黄高杨、郁正涛分别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2014年度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符合同行业、同地区的平均水平，方案的实施能够实现对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有效激励的目标。同时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

以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m.cn）上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3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7、审计委员会关于2013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18、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鉴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和通过，现提议于2014年4月9日下午14: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具体情况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06）。

三、　备查文件

1、《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3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5、《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8日

附　件

缪宁先生（副总裁）简历：

缪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硕士学历，中级经济师。1985年7月至1990年1月工作于华东地质学院外事办，1990年1月至1993年1月工作于江西省化学工业设计院，1993年1月至2000年3月任江西民星企业集团公司总经理秘书、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生产总厂主任，2000年3月至2004年12月任上海星特浩企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04年12月至2009年12月任上海荣威塑胶工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缪宁先生具有多年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的经验，工作作风细致严谨，适合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缪宁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14-005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本次会议已于2014年3月6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通知；

2、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14年3月1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　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

4、　会议主持及列席人员：本次会议由陈永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审计负责人列席会议；

5、　会议合规情况：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编制的《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14）0029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1,111.9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6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589.46万元，同比增长1.37%。

4、关于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特别提示：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各项指标仅为公司2014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以2013年12月3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的总股本20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400,000.00元（含税）。公司2013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m.cn）上的《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关于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议案

公司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有利于项目建设的有序推进，公司董事会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审批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超募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并延长至2015年12月31日。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8）。

9、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9）。

10、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目前，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0）。

11、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执业资格，2013年度，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守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因此，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监事会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审核意见》；

3、《监事会对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14-006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现就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4月9日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4月8日至2014年4月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4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4月8日下午15:00至2014年4月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权登记日：2014年4月2日。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启东市南阳镇，公司三楼会议室

4.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召开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 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4月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 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2014年度董事长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4年3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 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股东帐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在2014年4月3日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14年4月3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3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江苏省启东市南阳镇协兴北街88号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3-83335899、83333645　　传真：0513-83335998

联系人：章其强、陈鸣迪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38；

2、投票简称：神通投票；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年4月9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神通投票”的“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投票证券代码：362438

③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 1，2.00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进行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 100，相应的申报价格为 100.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元
议案1	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00元
议案2	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元
议案3	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元
议案4	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元
议案5	关于《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00元
议案6	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元
议案7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7.00元
议案8	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元
议案9	关于2014年度董事长薪酬方案的议案	9.00元

注：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投票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④在“委托股数”项下输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⑤确认委托完成。

6、计票原则：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投票举例

①股权登记日持有“江苏神通”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438	买入	100.00 元	1 股

②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赞成票，对议案二投反对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438	买入	1.00 元	1 股
362438	买入	2.00 元	2 股

（二）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操作流程

1、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 元	大于 1 的整数

③申请数字证书

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①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4年4月8日下午15:00至2014年4月9日下午15:00。

（三）注意事项：

①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撤单；

②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③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④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半天，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 会议咨询

联系人：章其强、陈鸣迪

联系电话：0513-83335899、83333645

传真：0513-83335998

联系地址：江苏省启东市南阳镇协兴北街88号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备查文件

1、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4年4月9日在江苏省启东市南阳镇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2014年度董事长薪酬方案的议案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14-007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方便广大股东和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13年度生产经营、产品研发与市场拓展及未来发展战略等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年度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的相关要求，公司定于2014年3月26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互动平台举行201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广大股东和投资者通过网络方式进行沟通和交流。

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广大股东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嘉宾有：总裁张逸芳女士、独立董事宋银立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章其强先生、财务总监林冬香女士、审计经理洪学超先生、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代表人石丽女士等。

欢迎广大股东和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14-008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的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受项目建设用地交付时间延期、园区配套设施不完善等因素影响，项目实际建设进度较计划进度有所延后，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慎重研究决定，将该项目的完成时间延长至2015年12月31日，项目其他建设内容不变。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66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0年6月7日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00万股，每股面值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2.0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7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5,507,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36,493,000.00元。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江苏神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10]039号《验资报告》。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核电阀门扩大生产能力项目预计总投资229,490,000.00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69,350,000.00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536,493,000.00元，超募资金为367,143,000.00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核电阀门扩大生产能力项目计划总投资22,949.0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6,935.00万元；

2、公司于2011年3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1年4月1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实施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决定将超募资金中的30,000万元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江苏神通能源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装备公司”），用于实施“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项目建设投资为32,000万元，流动资金10,000万元，其中铺底流动资金3,000万元，按铺底流动资金计算的项目总投资为35,000万元。该项目使用的超募资金由江苏神通能源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单独进行管理；

3、公司于2011年6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6,714.3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所有募集资金均有使用计划。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情况

公司《招股说明书》承诺的募投项目——核电阀门扩大生产能力项目已按计划建成投产，募投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为138,871,393.33元，占承诺投资额的82.00%，项目建设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节余情况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鉴证，并由其出具了“天衡专字（2012）00206号”《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结余情况专项说明鉴证报告》。

公司于2011年3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1年4月1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实施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决定将超募资金中的30,000万元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江苏神通能源装备科技有限公司，用于实施“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项目建设投资为32,000万元，流动资金10,000万元，其中铺底流动资金3,000万元，按铺底流动资金计算的项目总投资为35,000万元。全资子公司于2011年6月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且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启东支行、保荐结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于2011年6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6,714.3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12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核电阀门扩大生产能力项目已按计划完工，并已完成竣工决算；2012年4月19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结余情况专项说明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12）00206号），截至2012年2月29日，核电阀门扩大生产能力项目的节余资金41,006,245.90元（其中：募集资金节余30,478,606.67元，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10,527,639.23元），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7.64%；公司将核电阀门扩大生产能力项目的节余资金41,006,245.90元（含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用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12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2年11月9日召开的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江苏神通能源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暨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江苏神通能源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并由公司承接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项目投资计划、投资规模、建设内容、生产纲领、实施地点及预期效益等内容均保持不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江苏神通能源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了注销工商登记手续，同时完成了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02006629018010036427）的注销手续。2013年1月4日，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启东支行开设“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702006629018010046646。目前项目正在按计划实施中。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14）00100号”，截止2013年年末，“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累计投入金额8,143.32万元，投资进度为27.14%。

四、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11年3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建设周期为二年，投入计划为2011年4月起至2013年3月末止。

在公司确定超募资金投资计划后，启东市委市政府对项目建设给予了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在启东市建设用地指标非常紧张的情况下，积极协调各级国土资源部门努力开展工作，经过近一年时间的紧张筹备，至2012年2月能源装备公司竞得了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见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编号为：2012-004号）。

公司为落实项目建设用地花费了近一年时间，因此项目实施进度有所滞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完成时间，项目建设完成时间由2013年3月末延长至2014年3月末（见公司《关于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公告》，编号为2012-015号）。

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披露，截止2013年年底，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已使用资金8,143.32万元，占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额的比例为23.27%。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进度与项目计划进度相比出现延误，主要原因有：（1）在项目建设用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招拍挂”等出让手续完成后，办理后续土地交付手续（如发放征地补偿款、拆迁补偿款等）过程中进展较缓慢；（2）项目用地为政府新规划的工业用地，相关配套设施不完善，项目用地有关的供排水、供电等外部配套工程需要与市政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和落实。以上多种因素影响项目进度，预计至2014年3月末，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可使用状态，鉴于以上实际情况，公司调整“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完成时间由2014年3月末延长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建设内容不变。

五、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完成时间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没有改变项目的投资方向、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超募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拟调整的项目所面临的风险与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公告所提示的风险相同；

2、本次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完成时间是基于谨慎投资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保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3、针对已延缓的项目进度，公司已组织人员进行分析研究、加强管理、保证工程质量，加快项目实施进度，采取必要措施促进项目的实施，满足市场需求。

六、审议程序和有关核查意见

1、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议案》，本次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是基于目前项目建设的客观事实情况，项目内容将不会发生变化，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延长至2015年12月31日。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议案》，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有利于项目建设的有序推进，公司董事会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审批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超募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并延长至2015年12月31日。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认真审核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符合公司超募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有利于保证项目的建设质量，更加有效地使用好募集资金，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超募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并延长至2015年12月31日。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2013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14-009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之规定，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募集资金闲置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部分募集资金一定时间内尚不需要使用，处于暂时闲置状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66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0年6月7日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00万股，每股面值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2.0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7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5,507,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36,493,000.00元。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江苏神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10]039号《验资报告》。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核电阀门扩大生产能力项目预计总投资229,490,000.00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69,350,000.00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536,493,000.00元，超募资金为367,143,000.00元。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由公司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并分别与募集资金各专户管理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招股说明书》承诺的募投项目——核电阀门扩大生产能力项目已按计划建成投产，募投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为138,871,393.33元，占承诺投资额的82.00%，项目建设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节余情况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鉴证，并由其出具了“天衡专字（2012）00206号”《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结余情况专项说明鉴证报告》。

公司于2011年3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1年4月1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实施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决定将超募资金中的30,000万元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江苏神通能源装备科技有限公司，用于实施“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项目建设投资为32,000万元，流动资金10,000万元，其中铺底流动资金3,000万元，按铺底流动资金计算的项目总投资为35,000万元。全资子公司于2011年6月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且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启东支行、保荐结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于2011年6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6,714.3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12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核电阀门扩大生产能力项目已按计划完工，并已完成竣工决算；2012年4月19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结余情况专项说明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12）00206号），截至2012年2月29日，核电阀门扩大生产能力项目的节余资金41,006,245.90元（其中：募集资金节余30,478,606.67元，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10,527,639.23元），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7.64%；公司将核电阀门扩大生产能力项目的节余资金41,006,245.90元（含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用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12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2年11月9日召开的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江苏神通能源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暨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江苏神通能源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并由公司承接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项目投资计划、投资规模、建设内容、生产纲领、实施地点及预期效益等内容均保持不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江苏神通能源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了注销工商登记手续，同时完成了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02006629018010036427）的注销手续。2013年1月4日，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启东支行开设“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702006629018010046646。目前项目正在按计划实施中。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14）00100号”，截止2013年年末，“核电配套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累计投入金额8,143.32万元，投资进度为27.14%。

（三）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3年12 月31 日，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为23,269.95万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启东支行	702006629018010030085	募集资金专户	-	已销户
交通银行启东支行	702006629018010036427	募集资金专户	-	已销户
交通银行启东支行	702006629018010046646	募集资金专户	769.95	
交通银行启东支行	702006629608510003429	定期存款	22,500.00	注
合　计			23,269.95	

注：公司以定期存单形式存放的募集资金明细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号	金额	期限	存入日期
702006629608510003429-00229269	5,000.00	3个月	2013年10月07日
702006629608510003429-00229270	5,000.00	3个月	2013年10月07日
702006629608510003429-00229427	2,500.00	3个月	2013年11月15日
702006629608510003429-00229272	5,000.00	6个月	2013年07月07日
702006629608510003429-00229273	5,000.00	12个月	2013年01月07日
合　计	22,500.00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原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情况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资金来源

公司计划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资金全部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3、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且约定保本或提供保本承诺。公司不会将该等资金用于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高风险理财产品。

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决议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投资额度

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如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累积金额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第十章规定或公司《章程》规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将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6、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

7、信息披露

公司在每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相关信息。

四、内控制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相关要求进行投资。公司已制订的《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详细规范了募集资金使用及重大投资事项等行为，有利于防范投资风险，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和保值增值。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实际投资收益也存在不确定性。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以及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为有效防范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应严格按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执行，公司拟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如下：

1、理财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所涉及的品种。

2、公司财务部应建立台账管理，对购买理财产品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5、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7、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8、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分人保管，负责投资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八、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现金流量和内控制度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二）监事会发表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三）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1、江苏神通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江苏神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基于以上意见，本保荐机构对江苏神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2、独立董事对2013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14-010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可循环滚动使用）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一） 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提高公司短期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为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 投资额度：根据公司自有资金情况以及以前实际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拟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包括将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

（三） 投资方式：投资于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不包括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投资品种不得涉及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规定的风险投资。

（四） 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 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进行上述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闲置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

（六）关联关系：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审批权限：本投资额度不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实际投资收益也存在不确定性。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以及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为有效防范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应严格按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执行，公司拟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如下：

1、理财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所涉及的品种。

2、公司财务部应建立台账管理，对购买理财产品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5、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7、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8、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分人保管，负责投资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理财使用的资金为自有闲置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由管理层根据经营情况测算，公司在具体决策时也会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因此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而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收益。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日常实施，指派专人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市场风险。公司将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决策、实施、检查和监督，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规范化运行，严格控制资金安全风险。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签约方	资金来源	购买金额	产品期限		预计收益	实际收益	是否涉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南阳支行	自有闲置资金	13,000,000.00	2014-1-28	2014-2-26	36,667.12	36,667.12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幸福岛支行	自有闲置资金	5,000,000.00	2013-6-3	2013-6-4	7,876.73	7,876.73	否
		5,000,000.00	2013-6-4	2013-6-18	5,178.08	5,178.08	否
		6,000,000.00	2013-12-13	2013-12-31	6,805.47	6,805.47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大渡河路支行	自有闲置资金	2,800,000.00	2013-5-3	2013-5-29	7,978.08	7,978.08	否
		2,800,000.00	2013-6-7	2013-6-25	5,385.21	5,385.21	否
		2,800,000.00	2013-7-8	2013-9-10	22,472.88	22,472.88	否
		3,000,000.00	2013-9-12	2013-9-27	756.16	756.16	否
		3,000,000.00	2013-10-14	2013-12-27	18,928.77	18,928.77	否
		2,500,000.00	2014-1-10	2014-3-3	18,520.55	18,520.55	否
合计	/	/	/	/	130,569.05	130,569.05	否

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且已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的议案》，并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现金流量和内控制度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的议案》，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目前，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2013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8日